

經濟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（草案）

一、依據：

依 94 年 12 月 9 日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(以下簡稱婦權會)第 23 次委員會會議通過「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肆之二、三規定辦理。

二、目標：

性別主流化係指任何計畫性活動（含立法、政策或策劃）對女性和男性影響的一個評量過程。讓女性和男性關心並體驗政治、經濟和社會層面的設計、執行、監督和評估等主要面向的策略，使女性和男性於其中平等受益，而非延續過去的不平等。為落實上開性別主流理念，期望經由本計畫之推動，確實檢討本部現行與未來立法、政策、方案及資源分配，並於規劃及執行過程中，反映性別平等觀念，帶動組織革新作為。

三、辦理對象：

本部所屬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

四、推動期程（自本計畫核定之日起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）。

- （一）試辦階段：透過組織再教育，培養同仁正確之性別意識，並檢視公務統計報表，透過性別統計資料之呈現，提供本部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於制定及執行相關方案、計畫、政策及立法實，能周全考量不同性別之影響及受益程度（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前）。
- （二）推廣階段：以落實性別主流價值作本部及所屬各行政機關作為規劃、執行、評估及研議改進各項政策及法規之依據，深化性別主流理念為推動重點（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前）。

五、推動方式：依據上開推動期程，訂定推動方式如附件。

六、經費來源：由本部及各辦理機關（構）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七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落實推動本部性別主流化，提高所屬人員性別主流化意識。

（二）逐步推動性別觀點納入本部各項方案、計畫、政策之制定以及預算編列與資源分配中，以促進性別平等。

經濟部推動性別主流化方式一覽表

推動期程	推動方式	完成時間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一、試辦階段：透過組織再教育，培養同仁正確之性別意識，並檢視公務統計報表，透過性別統計資料之呈現，提供本部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於制定及執行相關方案、計畫、政策及立法實，能周全考量不同性別之影響及受益程度（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前）。	一、就性別主流化策略及性別意識相關議題辦理專題講座或研習，邀請婦權會委員或專家學者主講，期以透過組織再教育，深化本部人員性別意識培力。	95.11.30	本部人事處、本部所屬各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二、於本部網站建置「性別主流化」專區，提供性別主流化相關資訊。	95.11.30	本部資訊中心	
	三、蒐及集國內外性別主流化相關資訊，透過網路或讀書會方式，加深同仁對性別主流化之認識	95.11.30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四、請本部業務相關機關（單位）檢視各類報表統計資料，透過區分性別統計資料之呈現，瞭解不同性別，並提供制定及執行方案、計畫、政策、立法之參據。	95.11.30	本部統計處、本部所屬各行政機關	
	五、彙整本部成果報告，提供試辦情形、成效評估及檢討意見函送婦權會卓參。	95.11.30	本部人事處	
二、推廣階段：以落實性別主流價值	一、視業務須要，成立性別主流化業務工作改	96.06.30	本部所屬各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
推動期程	推動方式	完成時間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<p>作本部及所屬各行政機關作為規劃、執行、評估及研議改進各項政策及法規之依據，深化性別主流理念為推動重點（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前）。</p>	<p>進小組。</p>			
	<p>二、鼓勵同仁以性別主流化觀點，提出業務研究發展成果並參加競賽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三、機關（構）辦理遷調、考核、訓練、待遇、福利及提供辦公環境不得有性別歧視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四、防止辦公場所發生性別歧視行為例如性騷擾等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人事處、本部所屬各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五、依據業務需要，開設性別意見信箱（或透過網路），鼓勵同仁發表意見，增加同仁間溝互動意見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六、各機關辦理業務相關會議，如涉及性別事項，邀請行政院婦權會委員指導。另編列預匱時，讓不同性別者有機會參與討論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七、補助民間方案或計畫時考量性別主流化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八、詳實檢視內部各項管理措施及行政運作方式是否符合性別主流價值，如有相左者，應即著手修正，以營造性別主流價值發展之環境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行政機關、事業機構	
	<p>九、每年底前，進行檢討，提供實施情形給婦權會。</p>	隨時辦理	本部人事處	